

关于硒鼓的协议供货馆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4250311012020202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上海市宛平中学

地址： 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171弄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卓恒智能办公设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徐汇区漕东路258号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竞价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| 序号 | 采购编号 | 货物名称 | 规格描述 | 数量 | 单价(元) | 合计(元)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0420-W00232 | 上海卓恒智能办公设备有限公司-硒鼓 | -,需求响应:报价有效期30天 | 2(件) | 319.00 | 638.00 |
| 3 | 0420-W00237 | 上海卓恒智能办公设备有限公司-硒鼓 | -,需求响应:报价有效期30天 | 1(件) | 319.00 | 319.00 |
| 总价(元) | | 957.00 | | | | |
|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(元) | | 957.00 | | | | |
| 自筹资金支付(元) | | 0.00 | | | | |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：玖佰伍拾柒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徐汇区徐家汇街道天钥桥路171弄1号
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上海市宛平中学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五份，双方各执二份，另一份送上海市财政局备案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171弄1号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徐汇区漕东路258号

电话：13162560863

电话：021-64870523

开户银行：上海银行徐家汇支行

银行账号：31692600005255336

签约时间：2020-12-12